

「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症对策停工支援金·补贴金」 受理结束的通知

**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症对策停工支援金·补贴金申请期
已于2023年5月31日截止。**

即使由于以下原因，**超过2023年7月31日以后的申请
一律不予受理，** 敬请注意。

- **由于天灾等不可抗拒因素，未能在期限内申请时**
⇒ 自不可抗拒因素结束之日起 1 个月之内可以申请。
但，**2023年7月31日过后将不受理申请。**
※ 申请时请附上写有不可抗拒因素内容的文件。
- **已申请后等待批准支付或不予支付的时间较长时**
⇒ 自决定支付或不予支付之日起 1 个月内可以申请。
但，**2023年7月31日过后将不受理申请。**
※ 请不要等待支付或不予支付的结果通知，在申请期限截止前一次性进行申请。

符合上述情形者，请尽早办理申请手续！

【其他注意事项】

- ※ 以邮寄方式申请时，发送的材料必须在申请期限内寄达，以网络方式申请时，申请材料必须在申请期限内发送完成。
- ※ 若出现申请材料不足或申请内容存在不详之处时，劳动局将要求申请人在一定期限内对材料进行补充。如果未能在期限内补充材料时，根据支付规定不予支付。

咨询窗口

- 请在网上确认关于厚生劳动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症对策停工支援金·补贴金
<https://www.mhlw.go.jp/stf/kyugyoshienkin.html> (右侧QR码)

